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
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3-09035-JYZT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6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就**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采购
- 二、项目编号：GLZC2020-G3-09035-JYZT
- 三、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介绍：

项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一、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				
1	系统基础数据管理服务	套	1	采购需求的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	医共体电子病历共享管理及展示服务	套	1	
3	系统服务器支撑资源服务	套	2	
二、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				
4	远程影像共享诊断服务	套	1	采购需求的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	远程心电共享诊断服务	套	1	
三、网络接入服务				
6	100M 数据专线（提供县卫健局、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县中医院数据通道服务）	根	4	采购需求的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7	50M 数据专线（提供 12 个乡镇卫生院数据通道服务）	根	12	
8	20M 宽带（提供 130 套互联网接入服务）	根	130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陆佰伍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65656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

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2.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获取：

潜在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通过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cz.cn:880>）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八、公告期限：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2日。

九、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无**

十、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

投标人应于2020年6月28日9时00分至9时3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十二、信息公告发布媒体：<http://www.ccc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lcz.cn:880>（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yz.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三、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

地址：桂林市灵川县；

联系人：秦树林 联系电话：18977379511。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高新区信息产业园软件大厦6楼；

项目联系人：王春秀 联系电话：0773-589916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6812818。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3-09035-JYZT
2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5.2 本项目 <u>(不接受)</u> 联合体投标。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采购预算金额及投标报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陆佰伍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 (¥6565600.00) ，投标报价超过所投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作相应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17	投标保证金	无
7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8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8.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9	18.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1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3-09035-JYZT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2	20.1	投标文件递交	<p>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p> <p>投标人应于2020年6月28日9时00分至9时3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逾期送达的或未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p>
13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p> <p>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p>
14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15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6	32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p>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p>
17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p> <p>33.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p>
18	3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价的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转入采购人账户。
19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35.4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

			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21	39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2	38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3	39	监督管理机构	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6812818
24	40	现场考察	本项目现场考察时间定于2020年6月15日上午10时整在灵川县人民医院大门口统一集合前往现场考察（逾期自误），联系人：秦树林，联系电话：18977319511，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需交通工具由投标人自行准备，现行考察期间由投标人自身原因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指派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携带有效的本人身份证、委托书原件前往并登记。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灵川县卫生健康局医共体服务平台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3-09035-JYZT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标注★号项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5.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 特别说明

9.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9.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

加本次采购活动。

9.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截标时间 5 个工作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灵川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总则；
- (3) 服务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自行登录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lcz.cn:880>（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

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1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13.1.2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0年1月-2020年3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2020年1月-2020年3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2020年3月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13.1.3 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2）“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如有，请提供）

（3）项目实施方案（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如有，请提供**）

（4）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含交付使用期、软件升级服务、配套设备的保质期、培训服务、服务出现问题的处理方式、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如有，请提供**）；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6）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投标人2018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投标人2016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0）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1）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2）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13）供应商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

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5)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 投标保证金:无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8.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18.2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8.1 条“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

投标人应于2020年6月28日9时00分至9时3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逾期送达的或未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3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四、开标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2020年6月28日9时30分；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号开标室（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 开标程序

- （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
- （2）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确认签字；
- （3）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 (4)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
-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7)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五、资格性审查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六、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组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

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1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报告。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投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转入采购人账户。

34.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能按上述第34.1款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上报灵川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中标资格，并有权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34.3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连带责任。

35.3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4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八、其他事项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直属分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城南支行

银行账号：6600 1204 7081 1000 10

38.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9. 监督管理机构：灵川县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电话：0773-6812818。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项号	服务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规格、技术参数、性能及配置)	单位	数量	参考单价
一、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					
1	系统基础数据管理服务	<p>1. 平台采用 B/S 架构，支持常用浏览器，支持移动设备登录系统，方便系统部署、维护、使用和升级。</p> <p>▲2. 可在 Windows、Linux 等多种服务器版操作系统上灵活部署。</p> <p>▲3. 支持 Oracle、SQL Server、MySQL 等通用关系型数据库，方便数据管理和系统维护。</p> <p>4. 应用软件必须采用最新国际和国内技术标准，如 IHE，DICOM3.0，HL7 等，整个系统应具有高安全性、高可靠性、较高的兼容性和可持续扩展性。</p> <p>5. 支持集中式/分布混合存储，提高多方会诊及跨平台会诊时的文件共享效率。</p> <p>6. 在系统中设置文件存储指针，统一管理分布在不同系统中的不同文件。</p> <p>7. 提供医疗机构注册功能，平台为每个机构分配唯一的标识，可以解决居民所获取的医疗卫生服务场所唯一性识别问题，从而保证在维护居民健康信息的不同系统中使用统一的规范化的标识符，同时也满足平台与医疗卫生机构的互联互通要求。医疗卫生机构注册服务主要由医政（卫监）来使用，完成医疗卫生机构的注册。</p> <p>8. 提供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登记、唯一机构标识分配、空间方位信息登记、机构信息查询、机构位置查询及地图展现、机构标识查询。</p> <p>9. 提供医疗卫生人员注册功能，用于对医疗单位内部所有医疗卫生服务人员的基本信息进行注册和管理。</p> <p>10. 提供医疗术语注册服务，通过术语和字典注册来规范医疗卫生事件中所产生的信息含义的一致性。</p> <p>11. 提供日志管理功能，提供日志分类浏览，需分类的日志类型：索引注册、索引更新、系统匹配、潜在重复、手工拆分、手工合并。</p> <p>12. 对日志显示设定限定条件，包括：日志时间、患者 ID。</p> <p>13. 日志导出，导出为 XML 文件。</p> <p>14. 提供元数据管理功能，提供自动化信息资源编目、信息资源注册、智能化的查询功能。</p> <p>15. 提供文档注册功能，文档元数据的采集、抽取、转换等功能。</p> <p>16. 提供数据标准维护功能，对平台内基础的数据标准进行维护，根据不同权限配置数据源和目标数据的数据交换内容（数据定义），调度策略，传输策略等。</p>	套	1	1,255,100.00

		<p>17. 提供数据字典维护，系统为中心数据库的所有数据表和字段提供数据字典及元数据管理功能，信息保存系统数据库的数据表字典表和字段字典表。</p> <p>18. 提供参数维护功能，对系统相关设置参数进行维护。</p> <p>19. 提供规则维护功能，维护包括模板数据规则、数据校验规则、数据标准规则等。</p> <p>20. 提供角色管理，支持对管理角色和业务角色分别进行管理。通过对人员和角色的关联，实现平台内操作权限的控制。</p> <p>21. 支持生物识别技术或令牌密钥、CA 等传统安全技术，进行医务人员身份验证；</p> <p>22. 支持业务前端质量控制及后端质量控制。</p> <p>23. 支持相关业务质控人员对当前业务申请留言。</p> <p>24. 支持质控流程配置。</p> <p>▲25. 支持质控审核模式。</p> <p>▲26. 支持质控抽检模式。</p> <p>27. 支持业务自动安排及手动安排。</p> <p>28. 支持业务资源池模式。</p> <p>29. 支持分诊自动路由模式。</p> <p>30. 支持远程医疗申请、患者病历、专家信息、诊断报告的查询功能和会诊数量和专家工作量的统计功能。</p> <p>31. 支持向各医疗机构和管理人员提供影像资料、患者病历、影像会诊情况的查询和统计功能。</p> <p>32. 支持向各医疗机构和管理人员提供心电/影像资料、患者病历、会诊情况以及阳性率、会诊工作量的查询和统计功能。</p> <p>33. 支持数据可视化面板展示方式。</p> <p>34. 提供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支持 VLAN、QOS、组播管理、网络管理、安全管理。</p> <p>35. 提供 17 套系统安全，内外网隔离安全组件：GE 电+2GE Combo，吞吐量 1Gbit/s、并发连接数 1500000，多核 1.0GHz 处理器、4GB DDR3 内存、16MB Flash、2GB CF 卡，2 个 WSIC 扩展槽位（可扩展千兆电口/千兆光口/万兆光口/BYPASS 卡），内置 150W 交流电源（可选配 170W 冗余电源），1RU, 含 SSL VPN100 用户</p>			
2	医共体电子病历共享管理及展示服务	<p>▲1. 支撑医共体平台内患者医疗数据共享，做到医共体县域内患者检查结果互认，电子病历互通。</p> <p>2. 支持电子病历结构化数据存储。</p> <p>3. 提供患者主索引注册服务，并全面展示患者相关病历。</p> <p>4. 提供患者信息注册，包含待注册的患者信息，主要元素包括：业务系统 ID、患者 ID、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出生地、民族、母亲姓名、婚姻状况、身份证号、住址、电话等。</p> <p>5. 支持患者信息匹配，需要根据患者的其它信息和系统中的记录进行匹配。</p> <p>6. 支持更新主索引，在交叉索引系统新增或更新一个患者的索引信息后，同时需要对主索引进行更新。</p>	套	1	2,308,000.00

	<p>7. 支持记录潜在重复，匹配引擎检测到申请登记的患者和现存索引存在潜在重复时，需要对潜在重复的情况进行记录，并返回给业务系统或系统管理员进行处理。</p> <p>8. 支持发布主索引，业务系统可以向交叉索引系统订阅主索引，便于在以后的应用中加快应用，提高信息准确性，交叉索引系统在对一个患者的主索引更新或增加新索引后，需要向订阅主索引的业务系统发布更新。</p> <p>9. 支持获取患者交叉索引，交叉索引系统的主要功能是为业务系统提供业务系统交叉索引表，业务系统可以通过两种方式获取交叉索引：通过全局标识获取、通过患者信息获取。</p> <p>10. 获取患者主索引信息，交叉索引系统存储了患者在多个系统中的标识信息，并由此维护一个主索引，记录最准确的患者基本信息。</p> <p>11. 支持以电子病历的浏览习惯布局，提供快捷导航。</p> <p>12. 支持以综合视图方式，全面展现患者病历信息（包括医嘱，检查检验报告，医疗事件，医疗文书等）。</p> <p>13. 支持管理住院、门诊、体检、会诊、健康（慢病）管理、医疗咨询等各种业务类型。</p> <p>14. 支持专业 DICOM 浏览器，提供窗宽窗位、平移缩放、标注测量等功能。</p> <p>15. 支持多住院周期内同一检查项目多次检查的报告对比、影像对比显示（需提供系统截图）。</p> <p>16. 支持多住院周期内同一检验项目多次检验报告对比显示，异常值提醒，趋势显示（需提供系统截图）。</p> <p>17. 支持纸质病历、视频文件的在线播放。</p> <p>18. 支持单次住院电子病历按时间/事件模式展现。可直观查看患者住院期间第几天执行的检查及医嘱（需提供系统截图）。</p> <p>19. 支持基于 BI 方式展现基层医院病历上传数量、影像上传数量、心电图上传数量、月度上传量趋势图等（需提供系统截图）。</p> <p>20. 支持专家在线书写诊断报告。</p> <p>21. 支持报告模板助手工具，方便快速书写诊断报告。</p> <p>22. 支持报告模板助手的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p> <p>23. 报告模板助手提供公有库模板及私有库模板。</p> <p>24. 支持诊断报告录入信息暂存、提交。</p> <p>25. 支持 ACR 编码。</p> <p>26. 支持数字签名。</p> <p>▲27. 支持报告中危机值字段颜色显示。（需提供系统截图）</p> <p>▲28. 需要建立区域电子病历库，实现区域内电子病历互通，对接基卫系统的湖南长信平台（13 个乡镇医院同一平台）北航冠新平台（区域内统一人口信息健康平台）。</p> <p>▲29. 为患者建立 EMPI 患者主索引服务，可跨医疗机构收集、归档患者历次病历信息。</p> <p>▲30. 采用结构化数据存储。</p>			
--	---	--	--	--

		<p>31. 支持通过 HL7、WebService、数据视图等接口方式。</p> <p>32. 支持通过数据接口方式对接 HIS、EMR 系统，以获取患者病历信息，包括入院记录、既往史，现病史、主诉、病程记录、医嘱、护理信息。</p> <p>33. 支持通过 DICOM 协议及数据接口方式对接 PACS 系统，获取患者的 RIS 报告、影像信息。</p> <p>34. 支持通过 DICOM 协议对接影像设备，获取患者原始检查影像。</p> <p>35. 支持对接 LIS 系统，获取患者的检验信息。</p> <p>36. 支持对接多种主流心电图机厂家设备。包括 GE、光电、福田、铃谦、飞利浦、迈瑞、理邦、邦健、科曼、麦迪克斯等国内市场上各种有数字输出的心电图机。</p> <p>37. 支持纸质病历、视频文件的上传功能。</p> <p>38. 支持基层医院在线浏览报告。</p> <p>39. 支持基层医院在线下载、打印报告。</p> <p>▲40. 支持危机值报告预警提醒。（需提供系统截图）</p> <p>▲41. 支持危机值确认的闭环管理。（需提供系统截图）</p> <p>42. 支持远程医疗申请、患者病历、申请信息的查询功能和会诊数量的统计功能。</p> <p>43. 支持向各医疗机构和管理人员提供影像资料、患者病历、影像会诊情况的查询和统计功能。</p> <p>44. 支持向各医疗机构和管理人员提供心电/影像资料、患者病历、会诊情况以及阳性率、会诊工作量的查询和统计功能。</p> <p>45. 支持数据可视化面板展示方式。</p> <p>46. 提供 16 套医共体内机构诊疗数据前端采集工作站：英特尔® 至强® E-2224 3.4GHz, 8M 缓存, 4C/4T, turbo (71W);8GB 2666MT/s DDR4 ECC UDIMM;480G SSD;板载 Broadcom 5720 双端口 1Gb LOM;</p>			
3	系统服务器 支撑资源服务	<p>云化部署：CPU:≥8 核</p> <p>内存：≥32G</p> <p>系统盘：≥40G</p> <p>云硬盘：≥2048G</p> <p>系统：CentOS7 或 Win2016 DataCenter</p> <p>支持系统双活</p> <p>提供不低于 120T 的可用云空间，并可根据需要，随时扩容。</p> <p>提供 Windows Server 2016 标准版操作系统。</p>	套	2	190,000.00
二、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					
4	远程影像共享 诊断服务	<p>1. 应用软件必须采用最新国际和国内技术标准，如 IHE，DICOM3.0，HL7 等，整个系统应具有高安全性、高可靠性、较高的兼容性和可持续扩展性。</p> <p>2. 支持医生、专家浏览全部申请资料。</p> <p>▲3. 提供专业病例资料浏览工具，可浏览基层医院通过病历采集服务采集到的所有患者病历信息。</p>	套	1	773,300.00

	<p>4. 提供专业医学影像浏览、处理工具。</p> <p>5. 支持命令按钮、图例目录、窗口排列、图像显示状态等的界面显示协议按照成像设备类型自动加载。</p> <p>6. 可配置的预设显示方案，可配置的操作方式(工具栏、命令按钮、快捷键等)，提供交互式窗口和优化的显示设置，以用户定义的显示协议自动呈显影像。</p> <p>7. 可按不同的影像模式对常规的图像处理按钮进行自定义定制，并且在调图时，常规用的功能按钮能按预先定制的方式自动设为默认方式；</p> <p>8. 挂片协议设定：依据不同检查图像的 Modality，在图像上显示预设的四角信息，并可维护。</p> <p>9. 提供三种布局方式：单窗口布局；1X1 垂直布局；1X1 水平布局</p> <p>10. 支持单屏及多屏显示，支持高分辨率灰阶及彩色医用显示器显示处理</p> <p>11. 窗宽窗位的调整：鼠标动态调节，一键预设调节</p> <p>12. 设置窗宽预设值：可预设窗宽窗位</p> <p>13. 缩放图像：图像整体缩小、放大</p> <p>14. 平移图像：对图像进行移动处理</p> <p>15. 旋转图像：可对进行各种翻转（左、右、水平、垂直）；</p> <p>16. 镜像图像：可对图像进行镜像翻转。</p> <p>17. 漫游图像：当图像放大以后不能完全显示时，可移动画面查看任意部分；</p> <p>18. 对图像进行局部放大</p> <p>19. 反色显示：使图像呈相反的颜色显示；</p> <p>20. 重新加载：对图像进行了缩放、反色显示、翻转、平滑、锐化、去噪或窗宽窗位调节等操作后，可以使图像还原到操作前的状态；</p> <p>21. 显示 CT、MR 定位线：所有定位线或单图定位线；</p> <p>22. 支持心胸比率（CTR）测量</p> <p>23. 支持感兴趣区域(ROI)工具</p> <p>24. 可使用不同形状、可变大小的感兴趣区，可标志和显示关键图像。</p> <p>25. 对图像进行注释：在影像上标注线条、箭头、各种形状及文字；各种标注、箭头等可整体移动，各热点端亦可灵活改变，改变后能实时显示相关信息；</p> <p>26. 能测量长度、角度、各种封闭区域面积，并可在图上增加文字注释、图形、箭头标注，可手画线，并可保存标注信息</p> <p>27. 支持图像标注的删除/复制/粘贴。</p> <p>28. 支持序列播放。</p> <p>29. 影像比较：在同一屏幕上，可同时方便地调阅一个患者或多个患者不同诊断序列、不同影像设备、不同时期、不同体位的影像进行同屏对比；</p>			
--	---	--	--	--

		<p>31. 支持显示标记，支持选择/显示重要(标记)的影像。</p> <p>32. 支持单次大量影像的 KEY IMAGE 功能</p> <p>33. 实现远程影像会诊过程中参与各方进行医学影像的交互式操作和观摩。（需提供系统截图）</p> <p>34. 提供远程影像诊断申请服务。</p> <p>35. 支持业务模式选包括：影像会诊模式、影像诊断外包模式。</p> <p>36. 支持会诊可使用录屏或录音功能。</p> <p>▲37. 支持通过影像设备直接发起影像诊断申请。</p> <p>▲38. 支持在申请诊断服务时调用病历资料采集服务，采集患者在医院的所有病历，并上传至医共体平台。</p> <p>39. 支持影像会诊时间预约。</p> <p>40. 支持影像会诊专家预约。</p> <p>41. 支持为影像会诊专家留言功能。</p> <p>42. 支持远程视讯交互功能。采用分体式结构设计，适应多种环境安装部署，视讯套件包含 1080P 高清摄像头、一拖二定向麦克风套件、1080P 高清编解码终端于一体的高清视频会议主机。 【要求：所有配件必须为统一供应商标识】，支持 1 路 HDMI 视频输入和输出接口、1 路 VGA 视频输出接口，1 个数字麦克风输入接口。1 个 3.5mm 音频输入和 1 个 3.5mm 音频输出接口、2 个 10/100M 以太网接口（需提供所投设备的背板清晰彩色照片证明）。</p> <p>43 具备统一网管，支持在线升级、数据下发及设备状态监控等。具备 3 个及以上 USB 通用接口，便于连接各种 USB 通用外设（需提供所投设备的背板清晰彩色照片证明），具备 3C 认证及工信部入网许可证。</p> <p>44. 提供 3 套远程影像网络诊断工作站：主机+21.5 英寸显示器 i5-7400 8G 1T 机械硬盘</p> <p>45. 提供 3 套影像浏览阅片组件：3M 灰阶断专业显示器：屏幕大小：21.3"分辨率：2048*1536 LED 灰阶：4096 对比度：1400:1 最大亮度：1700cd/m2 显示器完全符合 DICOM3.14 标准，（需含有双屏显卡）</p> <p>46. 提供 13 套远程影像网络申请工作站：主机+21.5 英寸显示器 i5-7400 8G 1T 机械硬盘</p>			
5	远程心电共享诊断服务	<p>1. 支持医生、专家浏览全部申请资料。</p> <p>▲2. 提供专业病例资料浏览工具，可浏览基层医院通过病历采集服务采集到的所有患者病历信息。</p> <p>3. 提供专业心电图浏览器。</p> <p>▲4. 支持专家对心电图的判读、数据分析，测参数等。提供心电图数据分析功能（需提供系统截图）。</p> <p>5. 支持 12、15、16、18 等多种类型导联</p> <p>6. 支持平行尺功能，方便心率不齐等测量</p> <p>7. 具有电子标尺功能，实现波形电压、时间、心率等的测量</p> <p>8. 具有导联纠错功能，肢体导联或胸导联接反，不须重做，直接</p>	套	1	826,800.00

	<p>通过软件快速修正</p> <p>9. 支持导联同屏同步比较</p> <p>10. 支持多种心电图阅图显示及心电图打印报告格式，包括 A4、B5 纸张的全导联模式（12、15、18 导）、6X2 模式、6X2+1 模式、3X4+1 模式、3X4+2 模式、3X4+3 模式、4X3+1 模式、4X3+2 模式、4X3+3 模式、5X3+1 模式（Wilson 15 导联体系）、6X3、6X3+1 模式（Wilson 18 导联体系）、时间向量图模式（Frank 导联体系）。</p> <p>11. 数字心电图数据可存储为 XML 等通用数据格式。</p> <p>12. 支持不同病例及历史资料的分析、对比。</p> <p>13. 支持对系统相关操作有严格的权限管理和操作日志记录。</p> <p>▲14. 平台支持静态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数据的传输、判读、审核。</p> <p>15. 支持远程视讯交互功能。采用分体式结构设计，适应多种环境安装部署，视讯套件包含 1080P 高清摄像头、一拖二定向麦克风套件、1080P 高清编解码终端于一体的高清视频会议主机。</p> <p>【要求：所有配件必须为统一供应商标识】，支持 1 路 HDMI 视频输入和输出接口、1 路 VGA 视频输出接口，1 个数字麦克风输入接口。1 个 3.5mm 音频输入和 1 个 3.5mm 音频输出接口、2 个 10/100M 以太网接口（需提供所投设备的背板清晰彩色照片证明）。</p> <p>具备统一网管，支持在线升级、数据下发及设备状态监控等。具备 3 个及以上 USB 通用接口，便于连接各种 USB 通用外设（需提供所投设备的背板清晰彩色照片证明），具备 3C 认证及工信部入网许可证。</p> <p>▲16. 提供可视化的业务监管平台，监管内容包括危急值提醒，各级医疗机构业务量统计，心电数据阳性结果的分类分型，方便临床后期学术交流研究。</p> <p>17. 提供 3 套远程心电网络诊断工作站：主机+21.5 英寸显示器 i5-7400 8G 1T 机械硬盘 提供远程心电诊断申请服务</p> <p>18. 支持业务模式选包括：心电会诊模式、心电诊断外包模式。</p> <p>19. 支持会诊可使用录屏或录音功能。</p> <p>▲20. 支持在患者完成心电检查后直接发起心电诊断申请。</p> <p>▲21. 支持在申请诊断服务时调用病历资料采集服务，采集患者在医院的所有病历，并上传至医共体平台。</p> <p>22. 支持心电会诊时间预约。</p> <p>23. 支持心电会诊专家预约。</p> <p>24. 支持为心电会诊专家留言功能。</p> <p>25. 提供 13 套远程心电网络申请工作站：主机+21.5 英寸显示器 i5-7400 8G 1T 机械硬盘</p> <p>26. 提供心电检查数据采集工作站：</p> <p>一、 ECG 输入</p> <p>1.1 ECG 输入通道：标准 12 导联、Cabrera 导联心电信息同步</p>			
--	--	--	--	--

		<p>采集</p> <p>1.2 输入阻抗：$\geq 50M\Omega$（10Hz）</p> <p>1.3 ▲频率响应：0.01-320Hz（-3db）</p> <p>1.4 定标电压：$1mV\pm 2\%$</p> <p>1.5 ▲耐极化电压：$920mV \pm 1\%$</p> <p>1.6 内部噪声：$\leq 15\mu Vp-p$</p> <p>1.7 时间常数：$\geq 3.2s$</p> <p>1.8 共模抑制比：$\geq 130dB$</p> <p>1.9 除颤保护：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p> <p>二、技术及性能：</p> <p>2.1 A/D 转换：24bit</p> <p>2.2 ▲采样率：30000Hz</p> <p>2.3 灵敏度选择：2.5、5、10、20mm/mV$\pm 2\%$</p> <p>2.4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p> <p>2.5 自诊断功能：具有设备自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p> <p>2.6 支持心脏起搏信号检测</p> <p>2.7 支持预采集、实时采集、触发采集、周期采集等多种采集方式</p> <p>2.8 ▲支持有线、无线 WiFi 方式连接互联网，可发送 Email，接受传输数据无需 PC。</p> <p>三、存储器</p> <p>3.1 ▲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 1000例</p> <p>3.2 支持外接 U 盘、SD 卡扩展存储空间</p> <p>3.3 数据储存格式：pdf、png、JPG、XML、HL7 等。</p> <p>3.4 记录模式：手动/自动打印：3CH、3CH+1R、3CH+3R、6CH、6CH+1R、12CH。</p> <p>四、心电算法扩展</p> <p>4.1 国际知名心电算法，可根据患者年龄、性别做出精确诊断，对急性心肌缺血、室颤室速、极度心动过缓、恶性心律失常等能进行有效判断。</p>			
三、网络接入服务					
6	专线（提供县卫健局、县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县中医院数据通道服务）	<p>1、网络时延上限值为 400ms；</p> <p>2、时延抖动上限 50ms，网络切换时间小于 50ms；</p> <p>3、要求视频流畅，无马赛克现象，网络丢包率不超过 1%，</p> <p>4、传输网络需支持采用各类型的机制保证网络传输的安全性。</p> <p>5、网络 Qos 能力的 shaping 粒度精细至 8192Kbps，CAR 粒度精细至 1024Kbps；</p> <p>6、具备网管监控平台；</p>	根	5	54,000.00
7	50M 数据专线（提供 12 个乡镇卫生	<p>1、网络时延上限值为 400ms；</p> <p>2、时延抖动上限 50ms，网络切换时间小于 50ms；</p> <p>3、要求视频流畅，无马赛克现象，网络丢包率不超过 1%，</p>	根	12	36,000.00

	院数据通道服务)	4、传输网络需支持采用各类型的机制保证网络传输的安全性。 5、网络 Qos 能力的 shaping 粒度精细至 8192Kbps, CAR 粒度精细至 1024Kbps; 6、具备网管监控平台;			
8	20M 宽带 (提供 130 套互联网接入服务)	通过动态 IP, 以有线方式直接连接到互联网, 带宽 20M, 上下行带宽配比为 1:1	根	130	2,880.00
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p>1、中标供应商中标后安排服务实施人员不少于 2 人按照采购人的正常工作考勤制度, 项目实施期内全面负责数据目录梳理、数据对接、平台改造等本项目相关工作。</p> <p>2、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平台一旦发生故障,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 30 分钟内对用户单位所提出的系统维护要求做出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12 小时内解决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p> <p>3、中标供应商必须有免费的 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p> <p>4、提供医共体服务平台 3 年运维, 自项目竣工, 并通过验收之日起计算, 免费进行线路及平台维护、升级和技术支持。</p> <p>5、售后服务期间需指定不少于两位售后团队人员负责该项目售后服务事宜, 24 小时随时支撑相应工作, 实现 7*24 小时运维服务;</p> <p>6、提供 5G 网络对接及应急保障服务内容: 可在网络应急保障时提供临时布点。</p>			
	培训要求	<p>1、培训内容: 系统安装、维护及操作培训。</p> <p>2、培训范围: 对用户进行全员培训。</p> <p>3、培训形式: 集中培训和个别培训、技术指导向结合。</p> <p>4、成交供应商负责培训手册编写、印刷, 数量依据用户实际需要定, 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支付。</p>			
	交付使用时间及交付地点	<p>交付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 必须完成服务并验收合格。</p> <p>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p>			
	验收标准	<p>1、配套设备需全新、完好、无破损, 设备及平台按照技术要求的各项指标进行验收。</p> <p>2、配套设备、软件平台进行试运行, 测试设备及平台的技术性能指标, 确认各项功能正常运行, 同时检查随机文件应整齐。</p>			
	付款方式	<p>1、签订合同后 7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一部分为: 贰佰壹拾万零贰仟陆佰元整 (¥2102600.00);</p> <p>2、项目验收合格后 7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3、验收合格满 1 年支付合同金额的 30%;</p> <p>4、验收合格满 2 年支付合同金额余款。</p>			
	其他要求	<p>1、本项目现场考察时间定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上午 10 时整在灵川县人民医院大门口统一集合前往现场考察 (逾期自误), 联系人: 秦树林, 联系电话: 18977319511, 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所需交通工具由投标人自行准备, 现行考察期间由投标人自身原因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指派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携带有效的本人身份证、委托书原件前往并登记。</p> <p>2、本采购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陆佰伍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 (¥6565600.00), 超出本政府采购预算的将被作为无效报价处理。</p>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实施方案、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

-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30分

-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对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②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含30%）的（投标人须于《联合投标协议书》中明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及所占比例，该金额应与投标报价表所报金额对应一致），联合体投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

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由第三方审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产品成本核算表及相关书面说明；如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或所提供资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④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30 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4) 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30$ 分

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2. 技术分.....42 分

(1) **基本分**：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标注“▲”的技术参数出现负偏差的，每一项扣减 1 分，扣完基本分为止）（满分 6 分）

(2) **实施方案分**.....16 分

一档（4 分）：方案基本可行，对于针对性的系统建设提及的内容较少，只涉及到基础的项目施工方案（至少应包括施工位置调查表，点位设置），能基本满项目实施要求。未能明确区分并详细论述**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实施方案、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实施方案、网络接入实施方案三部分内容**。未提供实施方案的得 0 分。

二档（8 分）：方案基本可行，实质性内容较少，对于针对性的系统建设提及的内容不够全面，只涉及到项目施工方案（至少包括施工位置调查表，点位设置），提供了明确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图，列明项目实施小组成员名单，能基本满项目实施要求。未能明确区分并详细论述**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实施方案、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实施方案、网络接入实施方案三部分内容**。

三档（12 分）：方案内容丰富，有实质性的内容，具有项目施工方案（至少包括施工位置调查表，点位设置），提供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图，列明项目实施小组成员名单和各个阶段人员工作安排及施工进度安排；根据现场勘察实际情况，提供方案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表达清晰完整、合理、有效，有针对性，提及了安装、调试内容，并有针对措施，涵盖所有内容。能明确区分**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实施方案、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实施方案、网络接入实施方案三部分内容**。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具备云用户数据保护能力，以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水平（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政府类网站公布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档（16 分）：方案内容丰富完整，有实质性的可操作内容，方案具有项目施工方案（至少包括施工位置调查表，点位设置、施工所需材料表），提供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图，列明项目实施小组成员名单和各个阶段人员工作安排及施工进度安排，具有安全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根据现场勘察实际情况，提供方案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表达清晰完整、合理、有效，有针对性，涵盖所有内容（含施工设计图）。能明确区分并详细论述**医共体基础信息系统实施方案、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实施方案、网络接入实施方案三部分内容**。为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水平，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具备云用户数据保护能力且近 3 年入选由中国企业评价协会颁发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 500 优十大样板企业（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或上级部门网站公布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 软件现场演示.....20 分

投标人对招标参数中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的功能进行现场演示，每演示 1 项得 2 分，最高得 20 分。演示内容如下：

1、多住院周期内同一检查项目多次检查的报告对比、影像对比展示。

2、多住院周期内同一检验项目多次检验报告对比显示，异常值提醒，趋势图功能展示。

3、单次住院电子病历按时间/事件模式展现。可直观查看患者住院期间第几天执行的检查及医嘱功能展示。

4、基于 BI 方式展现基层医院病历上传数量、影像上传数量、心电图上传数量、月度上传量趋势图等功能展示。

5、实现远程影像会诊过程中参与各方进行医学影像的交互式操作和观摩功能展示。即医生 A 对影像进行窗宽窗位、平移缩放等操作时，医生 B 影像界面同步显示医生 A 操作的结果。

6、心电图浏览器具有导联纠错功能，肢体导联或胸导联接反，不须重做，直接通过软件快速修正

7、可在患者列表中对危机值报告预警并置顶、可对报告中危机值字段进行颜色显示、医生查看后，需对危机值病历进行确认操作，确保危机值的闭环管理功能。

8、质控规则配置，可按时间、设备类型、部位、检查项目、影像数量等维护制定影像的抽取规则，并支持单次计划、周计划、月计划等质控计划创建。

9、支持对影像质量进行质控审核，支持在影像质控审核时根据拍片部位显示相关质控审核标准

10、支持对报告结果进行质控审核，对于不合格的报告，提供不合格原因方便医生快速选择。

3. 履约能力分.....8 分

(1) 数据链路采用统计复用分组传输的 PTN 技术进行组网，确保提供端到端的透明传输电路，所建设传输网络汇聚节点设备支持 IEEE 1588 v2 时间同步传送技术，具备在现网中大规模使用 PTN 网络技术组网的运营能力，在项目所在地（市区县范围内）具备在 4000 个以下网元节点，得 1 分，4000-8000 个网元节点，得 2 分，8000 个网元节点以上（提供网管系统中的网元统计截图证明，且体现网元类型为 PTN，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4 分。

(2) 投标人在日常的运行维护过程中因网络质量稳定获得客户单位出具的网络运行质量证明，请投标人提交客户出具的网络质量证明复印件，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3) 投标人或其上级公司具备视讯融合会议平台自主研发能力，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政府类门户网站公布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得 2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2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付使用期、软件升级服务、配套设备的保质期、培训服务、服务出现问题的处理方式、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

可行性进行评审。

一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有一定的针对性，能指出实施重点和难点，交付使用期、服务流程、保修期限、响应时间等仅基本符合采购需求。

二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全面，针对性强；方案实施组织很严密、先进、科学，交付使用期、服务流程、保修期限、响应时间等符合采购需求。

三档（15分）：售后服务方案很细致、全面，针对性强，且在项目所在地（市区县范围内）设有多个售后服务机构；方案实施严密、先进、科学。交付使用期、服务流程、保修期限、响应时间等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免费增加两年服务（按前三年同等服务含网络运行、维护及软件运行、维护、升级费用）。

四档（20分）：售后服务、培训方案非常细致、全面，针对性强，且在项目所在地（市区县范围内）设有多个售后服务机构；方案实施严密、先进、科学，交付使用期、服务流程、保修期限、响应时间等优于采购人需求。免费增加两年服务（按前三年同等服务含网络运行、维护及软件运行、维护、升级费用）。为确保项目中“医共体远程影像、心电共享诊断发布及统计系统”售后质量，投标人或者投标产品厂商具备可信云“影像云”证书及“远程会诊云”证书的，提供证书复印件。

5. 综合得分=1+2+3+4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次次序。

（2）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表、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
- (4) 招标文件的条款要求及服务采购需求。

第二条 合同标的及金额

项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2						
...						
合 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人民币（¥__元），合同金额包括：服务过程中相关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 服务保证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乙方负责对成果文件进行说明和解释，对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补充或修改，使其达到质量要求。

第四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否则，乙方向第三方承担一切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责任。

第五条 交付

- 1、服务时间：_____、地点：灵川县。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付款方式

按商务要求条款执行。

第八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

(2) 甲方及时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技术服务所需的基础资料、批准文件等有关资料，并对其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审定的正确性、可靠性负责。

(3) 对乙方在进行技术服务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及时审定和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提出意见。协调解决乙方在开展技术服务工作中与有关单位的关系。

(4) 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技术成果，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擅自修改，不得转让给第三方使用。

(5) 在合同履行中如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已开始技术服务工作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技术服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技术服务费。如果甲方要求变更技术服务范围，应另增付服务费给乙方，技术服务文件提交时间相应顺延。

2、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技术服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技术文件，并对提交的技术文件的质量负责。

(2)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供的文件和基础资料。

(3) 需要甲方审定的基础资料及需要甲方答复的问题，均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最终试验成果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技术服务费的千分之二。

(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相关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灵川县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必要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招标文件：
-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表
- 3、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 4、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两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送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名称（公章）：_____

乙方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报价表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2020 年 3 月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技术规格偏离表

(2) “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

(3) 项目实施方案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含交付使用期、软件升级服务、配套设备的保质期、培训服务、服务出现问题的处理方式、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

(7)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

(8) 投标人 2018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9)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

(10)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

(11)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

(12)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13) 供应商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5)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一、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并做出如下报价：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①	单 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数 量×单价 ③=①×②
1					
2					
...					
投标总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免费服务期：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格式）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 2020 年 1 月-2020 年 3 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2020 年 3 月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年____月____日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声 明

致：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格式）

1.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服务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50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 期： 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2. “服务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如有，请提供）

3.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如有，请提供）；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含交付使用期、软件升级服务、配套设备的保质期、培训服务、服务出现问题的处理方式、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
（如有，请提供）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备注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 期： _____

6.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7.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 2017 年度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投标人 2016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

10.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投标人的生产制造设备清单及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3. 供应商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供应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划分标准进行如实申明，如提供虚假申明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中标产品（或成交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产品企业（或成交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5.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